

中國香港射箭總會 鳴謝教練計劃

1. 目的

為表揚反曲弓及複合弓教練對射箭運動的發展及培訓更多精英人才所作出努力及貢獻。

2. 獎項

	獲獎人數
● 全港最佳教練獎	共 1 位
● 最佳教練	共 10 位
■ 反曲弓組	3 位
■ 複合弓組	3 位
■ 學校教練組	2 位
■ 青少年反曲弓組	2 位
■ 青少年複合弓組	2 位
● 優秀教練服務大獎	共 1 位

得獎項目總共 14 項

3. 選舉準則

- 3.1 參選者必須為中國香港射箭總會之註冊教練；
- 3.2 參加各項比賽之運動員須於報名時填報其教練姓名及會員編號。總會將根據運動員的比賽成績及所填報的教練資料計算教練之得分，有關計分準則請參閱附件一。教練毋須再為是項計劃申報運動員的成績；
- 3.3 運動員如參加海外賽事，其賽事必須為總會認可的海外賽事。運動員必須於賽事前向總會申報是次海外比賽，當中包括其教練資料；
- 3.4 運動員不能填報自己為教練；
- 3.5 所有比賽距離獎及淘汰賽之排位賽獎項不作得分計算；
- 3.6 國際賽事隊際項目得分將視作該國際賽之隨隊教練得分；
- 3.7 教練的成績以全年總得分計算，每位教練只可獲得一項獎項（不分弓種及組別）；
- 3.8 若教練獲得多於一個獎項，則按以下組別順序獲得獎項（全港最佳教練獎、優秀反曲弓或複合弓教練、優秀學校教練、優秀青少年反曲弓或複合弓教練）；
- 3.9 如反曲弓及複合弓獎項由同一名教練獲得，該名教練將獲取較高分弓種的獎項，而另一弓種的獎項則由次名教練獲得。如次名的教練亦已於其他組別獲獎，則由第三名的教練獲獎，如此類推。
- 3.10 全港最佳教練會由總會推薦參加賽馬會香港優秀教練選舉。
- 3.11 優秀教練服務大獎旨在表揚推廣射箭運動的教練，由該屆未獲任何獎項中最高分的教練獲得，每位教練只可每三年獲獎一次，並優先提名至賽馬會香港優秀教練選舉的「社區優秀教練獎」。

4. 獎項頒發

得獎教練將獲頒發獎座及證書，中國香港射箭總會將於每年一度之「中國香港射箭總會周年大會」上頒發各獎項予得獎教練。

A. 鳴謝教練計劃－全港最佳教練獎

評核準則	得分
<p>A1. 每位學員以香港代表隊身份參加中國香港射箭總會認可之國際賽事，最終個人成績打破香港記錄、青少年分齡組香港記錄。</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香港記錄 青少年分齡香港記錄</p> <p>註：如該名學員同時打破以上兩項記錄，其教練可獲兩項得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5 分 5 分</p>
<p>A2. 每位學員以香港代表隊身份參加中國香港射箭總會認可之國際賽事，最終個人成績達總人數前三分之一或獲得獎項（不分弓種及組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冠軍 亞軍 季軍 獲前三分之一成績</p> <p>註：以最高得分一項為準。 不少於五個參賽國家 / 地區。</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6 分 5 分 4 分 3 分</p>
<p>A3. 獲得各海外賽事的代表權（不分弓種及組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獲得奧運會代表權 獲得亞運會代表權 獲得全運會代表權 獲得中國香港射箭總會認可之國際賽事代表權</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8 分 7 分 6 分 5 分</p>
<p>A4. 中國香港射箭總會認可之國際賽事最終隊際成績破香港紀錄、青少年分齡組香港記錄或達總隊數之前三分之一，該項隊際的代表隊教練得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香港記錄 青少年分齡組香港記錄 獲前三分之一成績</p> <p>註：不少於五個參賽國家 / 地區。</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5 分 5 分 3 分</p>

B. 鳴謝教練計劃－最佳反曲弓或複合弓教練獎

評核準則	得分
B1. 每位學員於任何中國香港射箭總會認可之本地反曲弓或複合弓公開組賽事打破香港記錄。	5 分
B2. 每位學員參加任何中國香港射箭總會認可之本地反曲弓或複合弓公開組賽事（不分組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冠軍 亞軍 季軍 成功升級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4 分 3 分 2 分 1 分 </div>

C. 鳴謝教練計劃－最佳學校教練獎

評核準則	得分
C1. 每位學員參加中國香港射箭總會認可及香港學界體育聯會舉辦之中學校際射箭比賽（不分弓種及組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冠軍 亞軍 季軍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4 分 3 分 2 分 </div>

C. 鳴謝教練計劃－最佳青少年反曲弓或複合弓教練

評核準則	得分
<p>C1. 每位學員於任何中國香港射箭總會認可之本地反曲弓或複合弓青少年賽事打破香港記錄、青少年分齡組香港記錄：</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香港記錄 青少年分齡組香港記錄</p> <p>註：如該名學員同時打破以上兩項記錄，其教練可獲兩項得分。</p>	<p>5 分 5 分</p>
<p>C2. 每位註冊學員參加任何中國香港射箭總會認可之本地反曲弓或複合弓青少年賽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冠軍 亞軍 季軍</p>	<p>4 分 3 分 2 分</p>

D. 鳴謝教練計劃－優秀教練服務大獎

評核準則	得分
<p>D1. 每位學員參加任何中國香港射箭總會認可之本地賽事（不分弓種、組別及成績）。</p>	<p>1 分</p>

5. 年份計算（每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生效日期：2024 年 1 月 1 日

更新日期：2023 年 7 月 10 日